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扑克 公告编号:2019-098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启东姚记扑克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东姚记”)和控股子公司浙江万盛达扑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盛达”)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之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2019-094号)。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共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400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1、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700万元。

2、产品期限:2019年8月20日-2019年9月18日。

3、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4、产品投资方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5、预期投资收益:3.35%-3.45%(年化)

6、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投资到期日当日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同时投资期限也相应延长。

7、提前终止:启东姚记无权提前终止(赎回)本产品;浦发银行有权按照实际投资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在提前终止日前2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它方式发布信息公告,无须另行通知启东姚记。

8、提前赎回:无提前赎回权。

9、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0、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能获得产品收益,甚至不能获得本金回收。

(2). 市场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启东姚记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 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启东姚记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5). 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启东姚记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或本金的回收。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 信息传递风险:启东姚记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启东姚记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启东姚记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暂停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操作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失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浦发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启东姚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启东姚记指定账户内。

二、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

●上述理财产品为利率挂钩型,本金安全、投资方向明确,本金不会发生亏损。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权和监督权,资金风险可控,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并及时向管理层报告,管理层发现已有不利因素或者判断或有不利因素的,应当及时采取对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根据公司对投资理财的相关管理制度建立管理台帐和会计核算科目, 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统筹核算工作。

●公司和启东姚记将严格遵守《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投资者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8年9月3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上述理财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告编号为 2018-08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0月8日到期。

2018年9月6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告编号为 2018-081。该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0月8日到期。

2018年10月15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刊登于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089。该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1月20日到期。

2018年11月13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4日刊登于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096。该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2月19日到期。

2018年12月12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8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刊登于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103。该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1月14日到期。

2019年1月15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刊登于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02。该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2月19日到期。

2019年3月5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共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刊登于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09。其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已于2019年4月9日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已于2019年6月3日到期。

2019年4月11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共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30。该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5月16日到期。

2019年5月22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共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56。该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6月26日到期。

2019年6月5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共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刊登于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59。该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7月10日到期。

2019年7月8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共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9日刊登于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78。该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8月7日到期。

2019年7月15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理财共涉及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95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6日刊登于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82。该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8月14日到期。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9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转让情况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杨琪女士拟将所持有公司 16,32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06%)协议转让给北京中禾金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中禾金盛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禾金盛”),关于中禾金盛更名事宜,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6日披露的《关于北京中禾金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更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二、过户情况

2019 年 8 月 20 日,公司收到杨琪女士的通知,杨琪女士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19 年 8 月 19 日,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交易各方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过户前		本次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禾金盛	0	0	16,320,000	7.06
杨琪	16,320,000	7.06	0	0

本次过户完成后,杨琪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中禾金盛将持有公司 16,320,000 股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6%,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杨永柱夫妇。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19-027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召开时间:2019年8月26日

2.召开地点:深圳、香港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一、说明会类型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为便于入股和H股投资者的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将于2019年8月26日(星期一)分两场举行,会议的具体时间和地点安排如下:

第一场:2019年8月26日10:30-11:30;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本公司会议室。

第二场:2019年8月26日16:30-17:30;香港湾仔港湾道30号新鸿基中心4楼会议厅。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胡伟、总裁廖湘文、财务总监文亮、总会计师赵桂萍、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郑峰。

欢迎公司股东及广大投资者参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会议召开期间到达会议现场参与本次说明会。

2.欢迎投资者在会议召开前通过本公司电子邮箱提出所关注的问题,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3.为方便投资者参与,提高会议效率,请有意参与本次说明会的投资者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箱与本公司预约出席。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联系人:唐剑锋

联系电话:86-755-8285 3329

公司传真:86-755-8285 3411

公司邮箱:ir@sz-expressway.com

六、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于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向投资者披露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19-056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9年9月20日届满。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五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中心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沈永胜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沈永胜先生当选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1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沈永胜先生 1963年出生,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于1980年1月参加工作,2004年6月至2005年6月在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参加“农业工商管理高级研修班”学习。曾先后在新沂市塑料二厂及新沂农药厂工作,先后任新沂农药厂三车间主任、销售科长,新沂农药有限公司销售科长、外贸公司经理,新沂农化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9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沈永胜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华益投资持有本公司36,001,020股股份,沈永胜通过持有华益投资4.3%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333 证券简称:长春燃气 公告编号:2019-021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长春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长春市城区民用燃气价格的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披露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春市调整民用燃气价格听证会通过论证的公告”,听证会通过主要内容为“1、长春市此次民用燃气价格调整拟将民用天然气价格由现行的2.80元/立方米调整为3.04元/立方米;2、建立上游价格上涨实行顺价调整的联动机制。公司将以长春市政府出具的文件确定燃气价格调整幅度及执行时间。”。

2019年8月19日,公司收到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长春市城区居民天然气价格的通知》(长府办发【2019】28号文)(以下简称“通知”)。

一、通知全文:

“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调整长春市城区居民天然气价格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委办局、各直属机构: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理顺居民用气门站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8]794号)和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我省管道天然气价格及相关问题的通知》(吉发改价格[2019)242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市政府决定调整长春市城区(不含双阳区、九台区)居民天然气价格。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居民天然气价格:居民天然气由每立方米2.80元调整到2.94元。

(二)执行居民用气的范围:学校教学和学生生活、幼儿园、社区、非营利性养老机构;经残联认证达标的托养服务机构、残疾人经营的社区微型食杂店、修理店(不含汽车修理)、服装裁剪;居民居住的物业管理用房;将商业用房等按规定改为租赁住房(土地使用年限和容积率不变,土地用途调整为居民用地的)。

调整后的居民天然气价格,从2019年8月1日以后的用气量开始执行。

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9年8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二、长春市城区居民天然气价格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通知的要求, 从2019年8月1日起长春市城区居民用天然气按每立方米2.94元价格执行。此次价格调整,居民用天然气每立方米价格上调5%,预计将增加公司本年度相关燃气销售主营业务收入650万元左右。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9-08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有关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解除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股份性质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张海林	是	648,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8年7月10日	2019年8月19日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43%	0.06%
张艺林	是	423,9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8年7月10日	2019年8月19日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5%	0.04%
合计	-	1,071,900	-	-	-	-	-	-

二、实际控制人股份再质押的情况

1、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股份性质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张海林	是	648,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9年8月20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43%	0.06%
张艺林	是	423,9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9年8月20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5%	0.04%
合计	-	1,071,900	-	-	-	-	-	-

2、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海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50,66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05%。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148,9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90%,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98.8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艺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4,7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1%。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64,7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1%,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冯活灵、张艺林以及张海林和张艺林共同控制的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51,107,6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9.09%。上述实际控制人及其共同控制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400,75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4.72%,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88.84%。

三、备查文件

委托交易单。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日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南大光电

股票代码:30034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兰花路333号15楼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9年8月2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大光电”)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南大光电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同华	指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南大光电	指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351号2号楼A611-01室

法定代表人:翟立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79704622 4D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高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配件、耗材、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07年1月9日至不约定期限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关系,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00	80%
3	上海元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10%
4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	10%
合计		20000	100%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翟立	董事长兼总经理	女	中国	上海	无
史正富	董事	男	中国	上海	无
杨丽英	董事	女	中国	北京	无
徐啤晨	董事	男	中国	上海	无
周兆渊	董事	男	中国	上海	无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情况,如下表:

姓名	性别	国籍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通讯地址
翟立	女	中国	无	上海市浦东新区兰花路333号15楼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南大光电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9年7月25日向南大光电提交了《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上海同华及其一致行动人翟立计划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2,007,384股(占公司已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2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减持计划开始时间为2019年7月30日,结束日期为2019年11月30日,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已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减持计划开始时间为2019年8月16日,结束日期为2019年11月30日,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已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的1%。

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在符合并遵守现行有效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者减少南大光电股份的可能性。信息披露义务人若增持或减持南大光电股份,将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公司股份2433.43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5.13%,一致行动人翟立女士持公司股份 84.2075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0.52%。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公司股份 2517.63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15.65%。

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11日、2019年5月9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根据权益分派方案中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公司股份4343.0423万股,占公司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为10.85%,一致行动人翟立女士持公司股份40.21万股,占公司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为0.10%。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公司股份4383.2523万股,占公司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为10.9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2017年6月23日至2019年8月20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累计达4.9999%。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时公司股本(万股)	减持比例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7年6月23日	21.37	166.0300	16,086.4000	1.0321%
	大宗交易	2017年6月23日	21.37	75.0000	16,086.4000	0.4662%
	大宗交易	2017年8月25日	23.60	20.8836	16,086.4000	0.1299%
	大宗交易	2017年8月25日	23.60	40.0000	16,086.4000	0.2487%
	大宗交易	2017年8月28日	23.60	10.0300	16,086.4000	0.0624%
	竞价交易	2017年8月28日	24.78	8.0500	16,086.4000	0.0500%
	竞价交易	2017年11月7日	29.15	46.9880	16,086.4000	0.2921%
	竞价交易	2017年11月8日	29.37	30.4849	16,086.4000	0.1895%
	竞价交易	2017年11月9日	29.17	0.5000	16,086.4000	0.0031%
	竞价交易	2017年11月10日	30.02	14.1000	16,086.4000	0.0877%
	竞价交易	2017年11月13日	29.94	46.2000	16,086.4000	0.2872%
	竞价交易	2017年11月14日	32.28	11.6400	16,086.4000	0.0724%
	竞价交易	2017年12月28日	26.27	0.5234	16,086.4000	0.0033%
	竞价交易	2018年1月3日	26.74	5.7500	16,086.4000	0.0357%
	竞价交易	2018年1月15日	28.57	3.3000	16,086.4000	0.0205%
	竞价交易	2018年4月27日	28.49	27.9627	16,086.4000	0.1738%
	竞价交易	2018年6月8日	14.16	32.5000	27,346.8800	0.1188%
	竞价交易	2018年6月11日	14.18	1.6280	27,346.8800	0.0060%
	竞价交易	2018年6月13日	14.22	27.1000	27,346.8800	0.0991%
	竞价交易	2018年6月22日	12.58	4.6900	27,346.8800	0.0172%
	竞价交易	2018年6月22日	12.60	1.3000	27,346.8800	0.0048%
	竞价交易	2018年7月6日	14.19	10.5000	27,346.8800	0.0384%
	竞价交易	2018年7月12日	14.07	5.9000	27,346.8800	0.0216%
	竞价交易	2018年7月13日	14.13	0.2000	27,346.8800	0.0007%
	竞价交易	2018年7月16日	14.29	2.4700	27,346.8800	0.0090%
	竞价交易	2018年7月18日	14.28	5.6000	27,346.8800	0.0205%
	竞价交易	2018年7月20日	14.23	3.3400	27,346.8800	0.0122%
	竞价交易	2018年7月23日	14.46	17.0100	27,346.8800	0.0622%
	竞价交易	2019年5月9日	9.25	216.5000	40,026.6135	0.5409%
	竞价交易	2019年5月10日	9.17	20.4313	40,026.6135	0.0510%
	竞价交易	2019年5月15日	9.14	1.0000	40,026.6135	0.0025%
	竞价交易	2019年5月17日	9.58	27.5000	40,026.6135	0.0687%
	竞价交易	2019年5月20日	9.50	5.0000	40,026.6135	0.0125%
	竞价交易	2019年5月23日	9.69	51.9300	40,026.6135	0.1297%
	竞价交易	2019年5月27日	9.37	45.0000	40,026.6135	0.1124%
	竞价交易	2019年5月28日	9.82	24.3200	40,026.6135	0.0608%
	竞价交易	2019年5月29日	9.90	7.9000	40,026.6135	0.0197%
	竞价交易	2019年5月31日	10.01	0.3000	40,026.6135	0.0007%
股东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小计:						4.5639%
翟立	竞价交易	2019年8月19日	9.61	155.9180	40,026.6135	0.3895%
	竞价交易	2019年8月20日	9.78	18.5820	40,026.6135	0.0464%
一致行动人翟立小计:						0.4360%
合计						4.9999%

注:(1)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11日、2019年5月9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根据权益分派方案中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3)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至2019年5月7日期间实施股份回购。根